

证券代码：873797

证券简称：帮安迪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在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聘任曹文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聘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曹文艳女士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经资格审查，我们认为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符合任职资格要求，能够胜任以上职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综上，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一致同意《关于聘任曹文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对《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2026年拟进行的关联交易是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所必要的经营活动，遵循公开、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对《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的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可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对《关于公司申请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议案所述事项为公司2026年度经营所需，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充裕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申请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常亮、徐爱敏、熊浩

2026年2月13日